

親愛的參賽者 您好：

「2024吳沙藝文季-書法比賽」初審結果已經揭曉，恭喜您通過初審，取得決賽的資格，以下是有關決賽的重要事項，請務必詳閱，如有疑問之處，請逕洽主辦單位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宜蘭吳沙文化基金會

二、協辦單位：宜蘭縣立礁溪國民中學、中國書法學會宜蘭縣服務處、中華書道學會、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。

三、決賽時間：113年10月19日(六)上午10:00至12:00

四、決賽地點：宜蘭縣立礁溪國民中學體育館(262宜蘭縣礁溪鄉礁溪路四段23號)

五、報到時間：09:30-10:00

請於報到時間內抵達比賽會場，遲到者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者請攜帶貼有照片之「公發證件」，如：身分證或護照、戶口名簿、健保卡等，報到及獎金核發時需確實核對身分。

2. 請先至指定報到處完成相關手續後入場，參賽者請依座位標示入座，不可自行更換座位，並將識別證掛於胸前以利辨識。

3. 不得攜帶行動電話、平板電腦或其他具有記憶和搜尋資料錄影(音)功能之電子器材等物品進場，亦不得使用任何形式之電子器材照相攝影。

4. 參加決賽者請自備筆、墨、硯、墊布、紙鎮、鈐印等相關用具，視個人需要自備。書寫時除自行準備之墊布，禁止於比賽用紙下墊置其他物品，亦不可攜帶字帖參考。**除中低年級組，墊布不得繪有米字格、九宮格、田字格等。**

5. 書寫內容及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當場發給。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二張宣紙，可自行運用於試墨或書寫。非比賽用紙一律不予評選。書寫字體不拘，作品格式、落款、內容及用印均請自行斟酌處理，但不可書寫校名。鈐印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。

6. 比賽時間終了即刻停止書寫動作，書寫完離場不可在場內逗留，題紙不可帶走，完成之參賽作品攤開置於桌面，其餘紙張請摺放至桌邊即可。比賽開始後，不得參閱書法範帖及相關書籍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作品格式、落款、內容及用印均請自行斟酌處理。

7. 參賽作品(含初選、決賽)，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，主辦單位得對所有得獎作品為無償教學、研究、攝影、宣傳、出版、公開展覽、上網展示、製作成果光碟、文宣推廣品等任何形式之使用，參賽者不得異議或對主辦單位主張著作財產權。

8. 本次決賽由辦理單位邀請國內知名書法家擔任評審委員，以公正、公平方式評選各組優勝作品，其結果參賽者不得任何異議。各組得獎人數得視作品水準及參賽件數由評審委員決議酌量增減。

9. 各組獎金均依所得稅法規定，由主辦單位代扣稅金等。

七、聯絡資訊：財團法人宜蘭吳沙文化基金會(03)928-8812 吳小姐／張小姐

八、其他修正即未盡事宜，均由辦理單位研議後公佈之。

九、2024年度10月19日 吳沙藝文季-書法類組當日比賽流程如下：

時間	內容
09:30-10:00	參賽者決賽報到
10:00-10:20	參賽者入座準備
10:20-10:30	注意事項講解
10:30-12:00	現場揮毫(共90分鐘)

為讓各位選手順利參賽,特別提供接駁服務以利各位前往：

- ☐ 10/19(六)**第一班次接駁車上午09:00、第二班次接駁車上午09:30**自礁溪轉運站發車
路線：礁溪轉運站→礁溪火車站→礁溪國民中學體育館
- ☐ 10/19(六)**回程班次中午12:20**自礁溪國民中學體育館發車
路線：礁溪國民中學體育館→礁溪火車站→礁溪轉運站



礁溪國中

(台九線) 礁溪路四段

溫泉路

礁溪火車站

中山路二段

礁溪轉運站

【2024吳沙藝文季-書法比賽】決賽出席回函

參賽組別：☐長青組 ☐成年組 ☐青春組 ☐國小組(五.六年級) ☐國小中低組(四年級以下)

參賽者姓名：_____

**線上回函QRCODE

☐ 本人**願意**出席參與【2024吳沙藝文季-書法比賽】決賽

☐ 本人**放棄**出席參與【2024吳沙藝文季-書法比賽】決賽

**線上回函連結: <https://reurl.cc/OredAg>



無法出席原因：_____

參賽者親簽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請將出席**回函於10月13日(日)前**，請以線上回函/傳真
/e-mail方式回傳主辦單位。

傳真電話：(02)2267-1266

e-mail: info@wu-sha.org.tw

如有問題請洽(03)928-8812 吳小姐